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10-002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0年8月16日，在南昌市鑫峰假日酒店24楼会议室召开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一届八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0年8月11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利女士主持，监事会成员全部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了所有议案，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意见：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行为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891.85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

投票结果：3票通过；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奉新赣锋锂业有限公司增资9500万元的议案》；

投票结果：3 票通过；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 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新余赣锋有机锂有限公司增资 2900 万元的议案》；

投票结果：3 票通过；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意见：公司此次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已经承诺：自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实施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风险投资、证券投资等高风险的投资。公司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符合《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因此同意公司本次用 5500 万元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使用 45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投票结果：3 票通过；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制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修订稿）的议案》；

投票结果：3 票通过；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投票结果：3 票通过；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0年8月16日